

第六届长治技能大赛技术文件

花艺项目



第六届长治技能大赛组委会

2024年10月

目录

1. 项目介绍	1
1.1 项目描述	1
1.2 考核标准	1
1.3 选手应具备的能力	2
2. 竞赛项目	2
2.1 竞赛内容	2
2.1.1 花束设计与制作	2
2.1.2 盘花作品设计与制作	3
2.1.3 花环设计与制作	3
2.1.4 物件装饰设计制作	3
2.2 竞赛时间安排	4
3. 评判标准	6
3.1 分数和成绩计算方法	6
3.2 扣分规定	6
3.3 裁判员组成和分工	7
4. 竞赛相关设施设备	8
4.1 竞赛设施设备和工具	8
4.2 选手自备的材料设备和工具	11
4.3 决赛场地禁止自带使用的材料和设备	11
5. 项目特别规定	12
5.1 赛前	12
5.2 赛中	12
5.3 违规情形	13
6. 健康、安全和环保要求	14
6.1 比赛环境	14
6.2 安全教育	14
6.3 环境保护	15

本文件参照国家技能大赛的赛制以及赛题，结合花艺行业的发展现状，设置竞赛题目，竞赛所有模块为公开命题，随技术文件一同公布，其中花材品种及数量由于季节和市场的变化会有不超过 30% 的变化，并在比赛前四天内公布，未尽事宜，将在补充通知及赛前项目技术交流时予以说明。

1. 项目介绍

本项目以国家技能大赛比赛项目为基础，以检验参赛选手的花艺操作基本功和创意能力为重点，竞赛项目涵盖国家技能大赛花艺项目所涉及的 3 个模块，尽可能保留国家技能大赛的基本技术难度，并缩短竞赛时间，竞赛项目在 2 天内完成。本次选拔赛仅进行实际操作项目比赛。

1.1 项目描述

技能竞赛旨在建立具有正确性、前瞻性的技能价值概念，鼓励青年参加职业教育与职业训练，花艺技能大赛是借竞赛的活动，吸引社会的重视，激发民众的兴趣，检视职业教育与职业训练的成果，并相互切磋与彼此观摩交流，提高花艺专业技能水准。花艺项目是指根据花艺设计的构图、色彩理论、设计理念和技艺，合理选择运用植物（盆花和切花等作为主要素材），以及植物（花、叶、果、枝等）器官和非植物性材料（如珠宝、羽毛、贝壳、金属、有机玻璃等），经由巧思设计与实作，利用吸水海绵或者玻璃试管或者架构做固定，使用黏、贴、捆、绑、扎、系、串、夹等技巧设计，完成作品得以搬运且成为花礼、商品、艺术品等，并在设计与实作中正确使用工具对植物进行再加工和养护，设计制作花艺作品的竞赛项目。

1.2 考核标准

- （1）熟知用于花艺设计的植物的科属、学名、习性、主要用途。
- （2）熟知除植物以外的各种花艺设计材料（包括器皿、辅材、装饰材料、工具等）种类、特点、使用和保管。
- （3）熟知用于植物保鲜的各种方法。
- （4）花艺设计的基本原理和要素。

- (5) 常用花艺设计花材处理的技巧和方法。
- (6) 花艺设计国际流行趋势（包括色彩、形式、造型、技巧等）。
- (7) 礼仪花艺（包括花束、容器插花、餐桌花、组合盆栽、物件装饰等）的基本制作方法和技巧。
- (8) 中国传统花艺的类型、制作方法和技巧。
- (9) 花店空间布置的内容及方法。
- (10) 花艺制作的安全知识

1.3 选手应具备的能力

参赛选手应具备下列技术能力：

- (1) 具有识别植物的能力。
- (2) 正确使用花艺工具的能力。
- (3) 能够根据植物习性合理维护花材的能力。
- (4) 熟悉并掌握花材的处理技巧。
- (5) 熟悉并掌握花艺设计技巧的能力。
- (6) 能够掌握符合国际流行趋势的花艺设计色彩、形式、造型、技巧。
- (7) 理解并遵守现行花卉行业相关标准、法规。
- (8) 熟悉并能正确使用各种个人防护设备。

2. 竞赛项目

2.1 竞赛内容

花艺竞赛项目包括现代花艺作品创作与中国传统插花作品创作两部分内容，共 4 个模块；比赛时间两天，第 1 天三个模块、第 2 天一个模块。

现代花艺部分比赛时长 6 小时，共三个模块：花束、花环、物件装饰。
中国传统插花部分比赛时长 1 小时，共一个模块：盘花。

2.1.1 模块 A：花束设计与制作

要求：绑在一个点的螺旋状花束，使用绑缚设计，放置在水盘中保鲜。

材料：必须使用指定材料（XX），其他材料自选。

技巧：自由选择

设计：自由选择

容器：水盘

时间：120 分钟

2.1.2 模块 B：盘花作品设计与制作

要求：依据作品主题，使用指定容器，创作中国传统插花盘花作品，并用文字表达。

主题：秋韵

材料：指定盘花容器

技巧：剑山固定

设计：自由选择

时间：60 分钟

2.1.3 模块 C：花环设计与制作

要求：使用花泥环设计制作一个悬挂的花环（非葬礼）。

材料：材料自选

技巧：自由选择

设计：自由选择

容器：必须使用指定容器

时间：120 分钟

2.1.4 模块 D：物件装饰设计制作

要求：对一个雨伞进行装饰，并保持其功能性。

材料：在所提供的材料中自由选择

技巧：不能使用花泥固定花材

设计：自由选择

容器：必须使用指定物件（雨伞），不能随意破坏。

时间：120 分钟

2.2 竞赛时间安排

表 1:

日期	时间安排	模块名称	竞赛时间（分钟）
C1	08:30~10:30	花束	120 分钟
	10:50~11:50	盘花	60 分钟
	13:30~15:30	花环	120 分钟
C2	08:15~10:15	物件装饰	120 分钟

表 2:

日期	裁判员工作内容	选手工作内容
C-2	14:00~ 18:00 裁判报到	
C-1	09:00~ 12:00 赛前培训、签责任书、检查赛场	08:00~12:00 领队、教练、选手等与会代表报到
	15:30~17:30 赛前说明会、抽取检录号、检查工具箱。	15:00~17:30 熟悉竞赛现场、赛前说明会、抽取检录号、封存工具箱。
	17:30 封闭竞赛场地	17:30 封闭竞赛场地
C1	07:30 到达赛场	07:30 到达赛场、检录
	08:00~08:30 过程监督整理花材	08:00~08:30 检查工具、清点整理花材
	08:30~10:30 过程监督模块 A 技能竞赛	08:30~10:30 模块 A 技能竞赛
	10:30~10:50 休息	10:30~10:50 休息
	10:50~11:50 评判模块 A、过程监督模块 B 技能竞赛	10:50~11:50 模块 B 技能竞赛
	12:00~13:20 就餐、休息	11:50~12:00 清洁工位
	13:20 检录	12:00~13:20 就餐、休息
	13:30~15:30 评判模块 B、过程监督模块 C 技能竞赛	13:20 检录
	15:40 封闭竞赛场地	13:30~15:30 模块 C 技能竞赛
		15:30~15:40 清洁工位
	15:40 封闭竞赛场地	
C2	08:00 到达赛场	08:00 到达赛场
	08:00~08:15 过程监督整理花材	08:00~08:15 检录、整理花材
	08:15~10:15 过程监督模块 D 技能竞赛	08:15~10:15 模块 D 技能竞赛
		10:15~10:30 清洁工位

	10:30~15:30 评判模块 C、汇总成绩	10:30	封闭竞赛场地
--	-------------------------	-------	--------

注：1. 以上流程如有变化，按组委会统一下发文件为准。

2. C-2 代表比赛前 2 天、C-1 代表比赛前 1 天、C1 代表比赛第一天、C2 代表比赛第二天。

3. 评判标准

根据全国技能大赛评分指标，结合全国选拔赛比赛时间及模块制定以下评价指标。

3.1 分数和成绩计算方法

本部分确定了各模块的配分结构，满分为 100 分，各个评分项的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数字采用四舍五入。

3.1.1 分值分配

模块号	模块名称	竞赛时间	配分
模块 A	花束设计与制作	120 分钟	25
模块 B	盘花设计与制作	60 分钟	25
模块 C	花环设计与制作	120 分钟	25
模块 D	物件装饰设计制作	120 分钟	25
合计		420 分钟	100

3.1.2 比赛成绩

竞赛作品以百分制分别进行评分，其中花束设计与制作、中国传统插花、花环设计与制作、物件装饰设计制作分值均占比为 25%，总成绩为四项得分之和。

3.1.3 成绩排序

按比赛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列参赛队员的名次。比赛成绩相同者，按花束设计得分较高的名次在前，如果总成绩，花束设计成绩均相同，按完成竞赛任务所用时间少的名次在前。

3.2 扣分规定

比赛过程中禁止携带并使用成品或半成品饰物或预先制作的架构等。如要使用，先作提醒并予以集中摆放，如坚持要用则视情节轻重扣 1-10 分，使用禁止使用的物品先作提醒如坚持使用则视情节轻重扣 1-10 分。

3.3 裁判员组成和分工

本次竞赛设立专家组，负责编写技术文件、命题和落实赛场设备设施（含工具物料）保障。本次竞赛设立裁判组，由 1 名裁判长，若干名裁判员组成。裁判长由专家组长兼任。

3.3.1 裁判长

裁判长按照本项目技术文件，对裁判员进行培训和工作分工，带领裁判员对本项目比赛设备设施和现场布置情况进行检验；组织选手进行安全培训并熟悉赛场及设备，保障所有选手在比赛前掌握必备的安全知识和安全操作规范；比赛期间组织裁判员执裁，并按照相关要求和程序，处理项目内出现的问题；组织统计、汇总并及时录入大赛成绩等工作；赛后组织开展技术点评。裁判长应公平公正组织执裁工作。

3.3.2 裁判员

裁判人员需在本项目领域有工作经验、大赛管理或执裁经验，赛前需参加技术规则培训，掌握大赛技术规则、项目技术文件等要求。裁判员应服从本项目裁判长的工作安排，诚实、客观和公正执裁。根据裁判员的相关工作经验以及赛前培训的情况，裁判员分成多个小组：加密组：主要负责选手的检录、核实证件身份并对选手所提交的作品进行加密和解密工作。监考组：主要负责竞赛现场监考工作和安全巡查，做好维护赛场纪律；记录赛场情况，做好监考记录；纠正选手违规行为，并对情节严重者及时向裁判长报告作好记录并给出处罚结果；核查实际操作竞赛使用材料、设备；记录每位选手的实际工作时间。评判组：负责竞赛结果的评判、成绩复核和汇总工作。时间记录组：负责记录每位选手的实际工作时间。检测评分小组：由执尺记录、监督员组成，每小组分配相似分数的评分项目。每项检测评分结果小组成员均需签字确认，然后报裁判长复核后，由录分员录入系统。

4. 竞赛相关设施设备

4.1 竞赛设施设备和工具

4.1.1 赛场统一提供的设施设备和工具

项目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每个选手配备）
场地设备	操作台	不小于 110CM*80CM	只	1
	展示桌	110CM*45CM	个	1
	水桶	鲜花筒（内含 1/3 水）	只	4（其中一只盛清水）
	台布	一次性，白色	张	3
	围裙		个	1
	垃圾袋	一次性大号，黑色	个	4
	工号贴	操作台、展示台、选手、候场区各 1 套	个	4
	小喷水壶	塑料	个	1
	扫帚、簸箕、抹布		套	1
	钟表		个	3
	保鲜剂		袋	3
	A4 纸		张	1
	挂链悬挂钩		个	1
	签字笔	黑色	支	1

4.1.2 赛场统一提供的材料

以每一个选手必须配备：

项目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每人份)
花器道具	水盘	塑料或玻璃，黑色直径 28——30cm	个	2
	剑山	金属，不锈钢针，圆形，直径 8cm 左右	个	1
	花环	塑料，圆形，直径 40cm，内径 30cm, 带花泥	个	1
枝条及 花材 叶材	红瑞木		枝	15
	山茶枝		把	1
	月季	橙色	枝	10
	月季	香槟色	枝	10
	月季	紫色	枝	10
	多头月季	橙色	枝	10
	桔梗	香槟色	枝	10
	绿毛球		枝	10
	小菊	黄色	枝	10
	火焰兰		扎	1
	垂鸡冠	红色	枝	3
	蓝星花		扎	1
	水仙百合	白色	枝	10
	百合	粉色	枝	5
	安娜菊	黄色	枝	5
	鼠尾花	紫色	把	1
	红豆		扎	0.5
	一叶兰		枝	10
	龟背叶	小	枝	10
海桐叶		枝	10	

辅材	铁丝	16号铁丝，长度不超1米	根	10根
		20号铁丝，长度不超1米	根	10根
		24号铁丝，长度不超1米	根	10根
	铁丝	兰花签，3mm*1m	根	10
	雨伞	白色塑料	个	1
	麻绳	直径2mm，长100m	卷	1
	环保铁丝	咖啡色	卷	1
	透明包装纸		张	2
	铜丝	0.4mm，50m；金色	卷	1
		0.4mm，50m；银色	卷	1
	铝丝	2mm；银色	卷	1

- 1、由于季节或市场变化有些花材会有所变动15%，变动花材在比赛前四天内公布
- 2、竞赛所用花材、花器，按参赛选手数量准备，每人一份，由技术支持单位负责请花材准备单位在比赛前放置在每个操作桌旁。
- 3、花材需保持新鲜，各参赛选手的花材新鲜度、开放度需基本保持一致。
- 4、选手在熟悉赛场时可以提出调换新鲜度不够的花材。

4.2 选手自备的材料设备和工具

序号	名称	备注
1	剪刀、小刀	
2	美工刀、直尺	
3	去刺钳	
4	各种钳子	如老虎钳、尖嘴钳等
5	订书机及订书针	
6	胶带（包含双面胶）	各种类型
7	手锯	
8	胶水	除喷胶以外
9	小刷子	
10	离电电钻	
11	咖色，绿色胶布	
12	鲜花胶	
13	铝箔	
14	藤包铁丝	1 卷

注：除以上列表的材料、工具以外均不得带进赛场（本次比赛现场不提供插座电源）

4.3 决赛场地禁止自带使用的材料和设备

序号	名称	备注
1	各种植物材料	
2	各种干花	
3	各种仿真花	
4	各种成品或半成品装饰	
5	各种喷胶	
6	各种喷漆	

5. 项目特别规定

发生设备异常，选手迟到、缺席、弃权、中途离场与违纪，安全事故、安全隐患，外围干扰等情况时的相应处理措施说明。

5.1 赛前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裁判长与承办单位于赛前 2-3 天对场地设备设施等准备工作进行最终确认；项目裁判长与裁判员于赛前 1 至 2 天进行集中培训、技术对接和设备设施、耗材确认。

参赛选手报到时需领取参赛证、参赛资料、参赛物料、餐券、抽取参赛选手编号，报到完毕后提前前往赛场，熟悉场地。

选手的出场顺序以参赛队为单位由抽签决定，同一参赛队选送的多名选手，在同一场完成比赛，确因设备等特殊原因不能同场时，必须安排相邻场次，不得隔场。

赛前 30 分钟，到指定检录口进行检录，由检录人员核实编号，开赛后迟到 15 分钟的选手视为自动放弃参赛。

检录完毕，每位选手按照选手抽签工工位号到指定位置。可携带竞赛规则规定的工具，必备的用具（如笔、草稿纸等）等。所有通讯、照相、摄像、磁盘等工具一律不得带入比赛现场。

5.2 赛中

1. 在竞赛过程中，选手应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确保参赛选手人身安全及设备安全。

2. 竞赛过程中严禁交头接耳，也不能相互借用工具、仪器仪表。各参赛选手间不能走动、交谈。

3. 由裁判长统一告知选手比赛规则、时间和流程后，裁判长宣布比赛正式开始并计时。比赛过程中，选手若需休息、饮水或去洗手间，一律计算在操作时间内。

4. 选手进入赛场后，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因病或其他原因离开赛场或终止比赛，应向裁判示意，须经赛场裁判长同意，并在赛场记录表上签字确认后，方可离开赛场并在赛场工作人员指引下到达指定地点。

5. 因参赛选手个人误操作造成人身安全事故或设备故障时，裁判长有权中止选手竞赛。如非参赛选手个人因素出现的设备或工具故障而无法继续竞赛时，参赛选手可提出更换设备或工具的要求，同意并更换后，参赛选手可继续参加竞赛，并给参赛选手补足所耽误的竞赛时间。选手自带设备和工具，赛场不负责更换。

6. 参赛选手如提前结束竞赛，应举手向裁判员报告，竞赛结束时间由裁判员进行记录。参赛选手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离场后也不得再进入赛场。

7. 裁判长在竞赛结束前 30 分钟、10 分钟、5 分钟进行竞赛剩余时间提醒。裁判长发布竞赛结束指令后，未完成任务的参赛选手应立即停止操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竞赛时间，并按要求清理赛位。

8. 选手须按照程序提交比赛结果（任务书、报告），配合裁判做好赛场情况记录，并签字确认，裁判提出签名要求时，不得无故拒绝。

5.3 违规情形

1. 不得携带其他未经组委会认可的设备、工具、机具、材料等参赛，不听劝告的取消比赛资格。

2. 竞赛过程中，选手不得接受场外送进的材料、加工过的半成品等。

3. 选手不得损坏、拆卸、改装赛场提供的设备、工具和工作台等设施。

4. 选手不得在任何竞赛区域、位置、赛件上作任何涉嫌作弊的标记。如比赛开始前发现有明显痕迹，可上报裁判员进行处理，严重者可按作弊处理。

5. 在完成竞赛任务的过程中，因操作不当导致事故，扣 10~20 分，情况严重者取消比赛资格。

6. 因违规操作损坏赛场提供的设备、污染赛场环境等不符合职业规范的行为，视情节扣 5~10 分。

7. 扰乱赛场秩序，干扰裁判员工作，视情节扣 5~10 分，情况严重者取消比赛资格。

6. 健康、安全和环保要求

6.1 比赛环境

1. 竞赛场地光线充足，照明良好；每个竞赛工位不小于 3×3m 的操作面积和展示面积，供电供水设施正常且安全有保障；竞赛场地设置隔离带，非裁判员、参赛选手、工作人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地。

2. 竞赛场地设置检录区、竞赛操作区、裁判评判区、工具材料区、选手休息（候赛）区、观摩通道等区域，并根据需要设置选手自带工具材料柜等。

3. 对于比赛过程中试题始终保密的赛项，要在赛场设置选手封闭室，封闭室应与比赛区域物理隔离，配备志愿者，严禁无关人员进入，严禁与外界交流。

4. 各区域之间有明显标志或警示带；标明消防器材、安全通道、洗手间等位置。

5. 赛场设置安全通道和警戒线，确保进入赛场的大赛参观、采访、视察的人员限定在安全区域内活动，以保证大赛安全有序进行。

6. 赛场配备时钟、医务箱、饮用水等。

6.2 安全教育

1. 选手参赛前应接受过系统的职业安全教育。

2. 赛前裁判长宣读竞赛规则、安全注意事项。

3. 裁判、选手应严格遵守设备安全操作规程。

6.3 环境保护

1. 竞赛相关人员，要注意保持环境整洁卫生，垃圾集中存放。

2. 交通路线、走廊、楼梯、紧急疏散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无障碍，灭火器等消防救生设备齐全有效。

3. 每场竞赛结束后，选手要做到工完场清，赛场保洁人员要保障赛场整体的环境卫生，体现安全、整洁、有序，赛场所有废弃物应有效分类并处理，尽可能回收利用。